

证券代码：830955

证券简称：大盛微电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合并口径下的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453,582,759.72元，2024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3,606,514.88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152,000,000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资本总额。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大盛微电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累计亏损原因

- 受经济环境影响较大，收入减少；
- 公司连续多年亏损，货款回笼缓慢造成应收账款账龄变长，计提坏账较多；公司的主营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没有新的订单支撑，无法取得盈利渠道。同时，出于谨慎原则，对剩余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2022年2月22日，大盛微电公司与许昌市新财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财建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将大盛微电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许昌立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3.75亿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财建设，并于2022年3月24日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新财建设尚欠大盛微电公司款项3.75亿元。

#### 三、应对措施

1、目前，公司正积极寻求破解之道，2024年6月25日，公司收到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编号：（2024）豫10破预1号）：公司向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启动预重整，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进行了审查，为识别公司的重整价值及重整可行性，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对公司进行预重整。公司将进一步推动相关工作进展，全力实现公司预重整工作的有序进行，争取早日进入重整程序以实现公司的重新运营生产。

2、把引进战略投资，完成重整当成公司目前工作的第一任务，同时不放松回款工作，敦促应收账款领导小组进一步加强回款力度，分解任务和指标，专人负责，确保资金正常回笼。同时，做好减员增效工作，全面开展精益管理，合并、调整相关部门和人员，留住核心员工，确保公司健康稳定运行。

3、进一步加强与供应商沟通，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协议，延长付款期限，减少诉讼风险；同时，以重点诉讼为突破口，解除相关账户冻结及资产查封。

4、积极与许昌市新财建设有限公司沟通，争取尽快收到出售公司全资子公司许昌立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对价款，获得现金流。解决目前的暂时性困难，推动公司再次发展。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